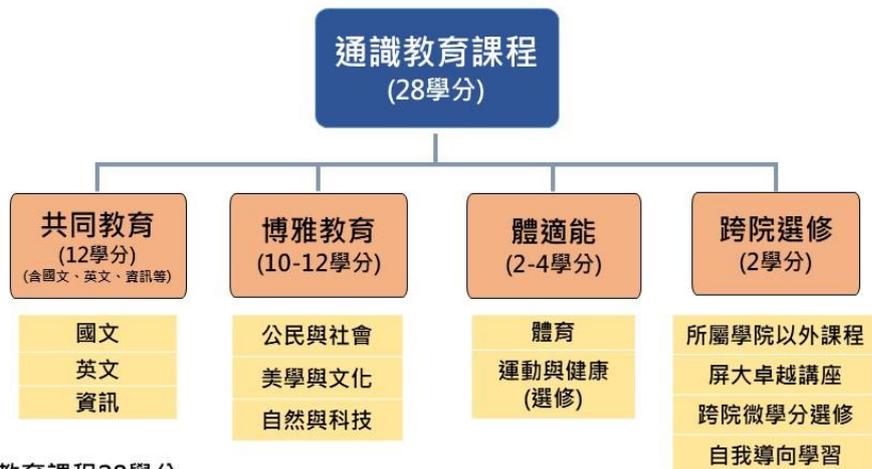


# 一、課程結構圖

本校通識教育課程結構圖如下：

## 112學年度日間學士班通識課程架構圖 (日間學士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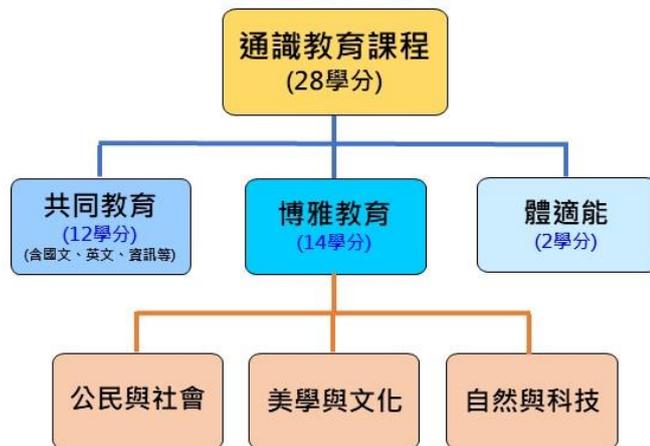
※通識教育課程28學分

※跨院選修2學分：至他學院選修課程、屏大卓越講座、跨院微學分選修、自我導向學習。

※博雅課程3類課群每類至少修習2學分，共計10-12學分。

※博雅教育課程10-12學分、體適能2-4學分，二者合計至少修習14學分。

## 112學年度入學生通識課程架構及學分 (進修部)



※通識課程28學分

※博雅課程不限領域分類需修習共計14學分

※跨院選修進修學士班不實施

## 二、通識教育學分數

課程分類	課程	學分數	時數	學分數小計
共同教育	國文	4	4	12
	英文	6	8 <sup>*1</sup>	
	資訊	2	2	
體適能	體育	2	4	日間部 2-4
	運動與健康(選修)	2 <sup>*2</sup>	2	進修部 2

課程分類	課群	修業規定	學分數小計
博雅教育	公民與社會	日間學士班 3 類課群 每類課群至少修習 2 學分	日間學士班 10-12 <sup>*3</sup>
	美學與文化		
	自然與科技	進修學士班不限課群 修讀	進修學士班 14

課程分類	課程	修業規定	學分數
跨院選修	所屬學院以外課程	修習左列任一課程共 2 學分	2
	屏大卓越講座		
	跨院微學分選修		
	自我導向學習		

課程分類	課程	修業規定	學分數
全民國防教育	國防通識	選修	1 <sup>*5</sup>

\*1 實施日間部大一上、下學期「英語自學」課程，每學期累計 16 小時，進修部不實施。

\*2 運動與健康(選修)進修學士班不實施。

\*3 博雅教育課程 10-12 學分、體適能 2-4 學分，二者合計至少修習 14 學分。

\*4 跨院選修可修習以下任一課程共 2 學分：至他院選修課程、屏大卓越講座、跨院微學分選修、自我導向學習。跨院選修進修學士班不實施。

\*5 全民國防教育課程其學分不計入通識學分及各學系最低畢業學分。

如有異動，請同學以網頁最新公告為依據
--------------------

### 三、英文畢業門檻

- (一)為強化本校學生英文能力，提升其專業深造與就業競爭之知識基礎與涵養，訂定學生英文基本能力鑑別審核及輔導實施要點。
- (二)本校大學部日間部各系（不含產學專班）一百零四學年度起入學學生在規定修業年限內，除應修滿該學系(學位學程)最低畢業學分外，其英文能力須達該學系(學位學程)訂定之英文基本能力標準，始具畢業資格。各學系(學位學程)通過標準表請參考共同教育中心網頁。
- (三)參加校外英檢考試後請依每學期公告之時程表上傳證照至畢業門檻管理系統、攜正本至系辦複驗、至系統檢視審核結果。
- (四)校內英文基本能力檢定考試由大武山學院共同教育中心規劃辦理(本測驗英語學系不適用)，每位同學一學年度限參加一次，費用免費，如當次報名未到且未請假，則下學年度暫停參加資格一次。本考試僅做為通過本校英文門檻使用，不提供成績證明，通過者由大武山學院共同教育中心登錄通過，未通過者可申請考試證明參加本校推廣教育中心開設之英文認證補強班。

### 四、本校抵修通識課程之相關規定

通過相當全民英檢中高級初試以上檢定者，可檢具證明依通過級數辦理抵修英文課程，其抵修標準如下：

- (一)通過相當全民英檢中高級初試以上之檢定者，得抵修一年級英文課程(四學分)。
- (二)通過相當全民英檢中高級複試以上之檢定者，得抵修一年級英文課程及二年級英文課程(六學分)。

外籍學生得申請並經本學院認定核可後，抵修一年級英文課程(四學分)，或一年級英文課程及二年級英文課程(六學分)。

應用英語學系及英語學系學生之抵修標準由所屬學系訂定之。

凡申請通過抵修者，由註冊組登錄「抵修」並授予學分數。

除應用英語學系及英語學系學生，抵修基礎學術英文者，二年級英文課程則優先安排修讀專業學術英文。如欲改選其他課程請至共同教育中心辦理。

抵修申請表。

## 五、屏東學課程

為培養學生在地關懷、社會責任與國際視野，實踐學校教學與地方脈動的連結，推動必修屏東學課程。以屏東之自然、人文、社會、教育、科技、管理及產業等範疇，豐富學生學習歷程與在地生活經驗，並促進跨學科應用與實踐。

112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日間部大學生，須修畢屏東學課程始得畢業，「屏東學」課程係指本校學術單位開設課程名稱含「屏東學」字樣之課程。

修課建議如下所列：

學院別	課程名稱	開課單位
人文社會學院學生	屏東學概論	人文社會學院
其他學院學生	屏東學磨課師、屏東學講座、屏東學	博雅教育中心

# 國立屏東大學通識教育課程實施辦法

104年4月23日本校103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通過  
104年7月7日本校103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7年3月16日本校106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通識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107年3月29日本校106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8年6月6日本校107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通識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108年6月13日本校107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9年5月29日本校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通識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109年6月11日本校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9年10月22日本校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0年3月24日本校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通識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110年4月8日本校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0年5月21日本校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大武山學院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110年6月3日本校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1年5月27日本校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大武山學院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111年6月9日本校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條 本校為培養學生具有多元知能與全人素養，特訂定通識教育課程實施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二條 本校大學部學生除產學專班、國際生另行規定外，應修畢通識教育課程至少二十八學分始得畢業。除通識跨院選修課程外，非屬大武山學院（以下簡稱本學院）開設之課程，不得採計為通識教育課程之學分。

第三條 通識教育課程分為共同教育課程、博雅教育課程、體適能課程及通識跨院選修課程等四項，各項修習學分數如下：

一、共同教育課程：必修十二學分。

二、博雅教育課程：日間學士班必修十至十二學分，進修學士班必修十四學分。

三、體適能課程：日間學士班體育(含適應體育)必修二學分二學期，運動與健康選修零至二學分一學期；進修學士班體育必修二學分二學期。

四、通識跨院選修課程：必修二學分。

第四條 共同教育：包括國文、英文、資訊等課程

一、國文：開設於日間部及進修部，大一修習國文上下學期共四學分。

二、英文：開設於日間部及進修部，大一修習基礎學術英文上下學期共四學分，並實施大一英文自學上下學期各一小時；大二擇一修習下列英文課程一學期二學分。

(一)教育英文(實用級、進階級)

(二)人文社會英文(實用級、進階級)

(三)商管英文(實用級、進階級)

(四)資訊英文(實用級、進階級)

(五)科學溝通英文(實用級、進階級)

(六)專業學術英文

三、資訊：開設於日間部及進修部，通識資訊課程二學分。

第五條 博雅教育：開設於日間部及進修部，分為公民與社會、美學與文化及自然與科技等三類課群，應於全校共選時段開設課程，日間學士班每類課群至少修習二學分；進修學士班則不限課群

修讀，107 學年度(含)前入學之進修學士班得適用之。

博雅教育課程之規劃、開設、審查、教師聘任，由博雅教育中心統籌辦理。

第六條 體適能：體育開設於日間部大一及進修部大二上下學期各一學分二小時，運動與健康開設於日間部大二以上一學期二學分，由體育室規劃辦理。

第七條 通識跨院選修：日間部學士班就以下課程選修之，至多採認二學分；進修學士班不實施：

一、至他院選修課程。

二、屏大卓越講座。

三、跨院微學分選修。

四、自我導向學習。

第八條 為增進全民國防知識、提升國家防衛意識，得開設全民國防教育選修課程，由軍訓暨校安中心規劃辦理，其學分不計入通識教育學分及各系最低畢業學分。

第九條 修習通識教育課程相關規定如下：

一、修習通識教育課程不得列計為各學系或學位學程之自由選修學分。

二、各學系或學位學程若有不計入通識學分之通識教育課程者，應自行訂定相關規定並充分告知學生。

三、博雅教育十至十二學分；體適能二至四學分，二者合計至少修習十四學分。

第十條 通識教育課程之選課及申請抵免等事宜，悉依本學院公告之時程及相關規定辦理。

第十一條 本辦法經本校大武山學院課程委員會、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本規章負責單位：大武山學院

# 國立屏東大學學生英文基本能力鑑別審核及輔導實施要點

104年3月5日本校第6次行政會議通過  
104年7月16日本校第10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4年12月3日本校第14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7年1月18日本校第36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8年4月18日本校107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8年6月13日本校107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8年10月24日本校108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9年4月16日本校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9年10月22日本校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0年5月24日本校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大武山學院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10年6月3日本校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為強化本校學生英文能力，提升其專業深造與就業競爭之知識基礎與涵養，訂定學生英文基本能力鑑別審核及輔導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要點有關學生英文基本能力之鑑別、審核與輔導，由各學系(學位學程)負責辦理審核，推廣教育中心負責輔導班之開設，大武山學院(以下簡稱本學院)負責辦理校內英文檢定考試。
- 三、本校大學部日間部各系（不含產學專班）一百零四學年度起入學學生在規定修業年限內，除應修滿該學系(學位學程)最低畢業學分外，其英文能力須達該學系(學位學程)訂定之英文基本能力標準，始具畢業資格。
- 四、各學系(學位學程)得訂定英文基本能力之檢定方式及其標準，並由本學院另行公告之。學生於入學前通過前項檢定者亦得採認。
- 五、本校學生如有下列各款之情形，由本學院登錄為免檢測：
  - (一)領有聽、視、語障手冊或具有其他因功能性障礙，嚴重影響語言學習之學生，於各學期公告受理申請期間內，向本學院申請，並經本學院邀請學務處學生諮商中心與其他相關單位會同認定核可。
  - (二)外籍生經共同教育中心認定抵修通識英文課程者。
- 六、通過相當全民英檢中高級初試以上檢定者，可檢具證明依通過級數辦理抵修英文課程，其抵修標準如下：
  - (一)通過相當全民英檢中高級初試以上之檢定者，得抵修一年級英文課程(四學分)。
  - (二)通過相當全民英檢中高級複試以上之檢定者，得抵修一年級英文課程及二年級英文課程(六學分)。外籍學生得申請並經本學院認定核可後，抵修一年級英文課程(四學分)，或一年級英文課程及二年級英文課程(六學分)。  
應用英語學系及英語學系學生之抵修標準由所屬學系訂定之。  
凡申請通過抵修者，由註冊組登錄「抵修」並授予學分數，以上申請表如附件一、二。
- 七、學生未能取得第四點規定之證明者，得自大三上學期起檢具曾參加檢定相關證明文件，自費修習推廣教育中心開設之三十六小時(零學分)英文認證補強班；其收費標準由推廣教育中心公告；如符合修課規定並通過該課程考試後，即等同通過英文基本能力之標準，本要點不適用本校應用英語學系、英語學系學生。
- 八、修習推廣教育中心開設有關英文認證輔導課程之學生，課程規劃及修課規定，悉依推廣教育中心

規定辦理。

- 九、校內英文基本能力檢定考試由本學院規劃辦理，每位同學一學年度限參加一次，費用免費，如當次報名未到且未請假，則下學年度暫停參加資格一次。
- 十、學生取得本校採認之證照後，須依各學期公告受理申請期間內，至「畢業門檻管理系統」進行線上審核申請，填寫資料並上傳證照電子檔後，於當學期審核期間攜帶證照正本至所屬學系(學位學程)辦公室複驗，經審核通過後，所取得之證照資格即載入學生成績單。
- 十一、符合第五點免檢測資格之學生，由本學院登錄為免檢測。
- 十二、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本規章負責單位：大武山學院共同教育中心**

# 國立屏東大學抵修通識英文課程申請表

## (除英語相關學系外之一般學系適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系級/班別： \_\_\_\_\_ 姓名： \_\_\_\_\_ 學號： \_\_\_\_\_  
 聯絡電話： \_\_\_\_\_ E-mail： \_\_\_\_\_  
 擬申請抵修之科目：

基礎學術英文  
 學年度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 開課序號： \_\_\_\_\_ 學分數/時數：  
 課程代碼： \_\_\_\_\_

二年級英文課程：  
 1. 教育英文  
 2. 人文社會英文  
 3. 商管英文  
 4. 資訊英文  
 5. 科學溝通英文  
 學年度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 開課序號： \_\_\_\_\_ 學分數/時數：  
 課程代碼： \_\_\_\_\_

請勾選  下列符合的資格項目

第一部分、本籍生請勾選、本籍生請勾選  所參加之英文能力鑑定考試名稱

英文能力鑑定考試名稱	認定標準(實際結果以審核單位驗覈結果為主)
<input type="checkbox"/> GEPT 全民英檢	<input type="checkbox"/> 中高級初試及格(可抵修「基礎學術英文」4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中高級複試及格 (可抵修「基礎學術英文」及「二年級英文課程」6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TOEIC 多益	<input type="checkbox"/> 650 以上(可抵修「基礎學術英文」4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聽讀合計 750(含)以上、說寫合計 300(含)以上 (可抵修「基礎學術英文」及「二年級英文課程」6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TOEFL 托福	<input type="checkbox"/> ITP <input type="checkbox"/> 500 以上(可抵修「基礎學術英文」4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CBT <input type="checkbox"/> 173 以上(可抵修「基礎學術英文」4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IBT <input type="checkbox"/> 61 以上(可抵修「基礎學術英文」4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71 以上(可抵修「基礎學術英文」及「二年級英文課程」6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IELTS 國際英語英文測驗	<input type="checkbox"/> 5 以上(可抵修「基礎學術英文」4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5.5 以上(可抵修「基礎學術英文」及「二年級英文課程」6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CSEPT 大學校院英語能力測驗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級 240 以上(可抵修「基礎學術英文」4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FLPT-English 外語能力測驗	<input type="checkbox"/> 195 以上(可抵修「基礎學術英文」4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聽讀 240(含)以上，寫作 B、口說 S-2+(含)以上 (可抵修「基礎學術英文」及「二年級英文課程」6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Cambridge Main Suite 劍橋大學英語能力認證分級測驗	<input type="checkbox"/> Preliminary English Test (PET) (可抵修「基礎學術英文」4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Cambridge English: First (FCE) (可抵修「基礎學術英文」及「二年級英文課程」6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劍橋領思職場英語檢測 Linguaskill Business(更名前為 BULATS 劍橋大學國際商務英語能力測驗)	<input type="checkbox"/> 聽讀 B1(可抵修「基礎學術英文」4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聽讀 B2(含)以上，說寫 B2(含)以上 (可抵修「基礎學術英文」及「二年級英文課程」6學分)
其他考試：	



# 國立屏東大學抵修通識英文課程申請表

( 英語學系 學生適用 )  
應用英語學系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系級/班別： 姓名： 學號：

聯絡電話： E-mail：

擬申請抵修之科目：

基礎學術英文

學年度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 開課序號：

學分數/時數：

課程代碼：

人文社會英文

學年度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 開課序號：

學分數/時數：

課程代碼：

請勾選  下列符合的資格項目

## 第一部分、請勾選 所參加之英文能力鑑定考試名稱

英文能力鑑定考試名稱		認定標準(實際結果以審核單位驗覈結果為主)
<input type="checkbox"/> GEPT 全民英檢		<input type="checkbox"/> 中高級複試及格(可抵修「基礎學術英文」4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中高級複試及高級初試及格 (可抵修「基礎學術英文」及「人文社會英文」6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TOEIC 多益		<input type="checkbox"/> 聽讀合計 785(含)以上、說寫合計 300(含)以上 (可抵修「基礎學術英文」4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聽讀合計 945(含)以上、說寫合計 300(含)以上 (可抵修「基礎學術英文」及「人文社會英文」6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TOEFL 托福	<input type="checkbox"/> ITP(無說寫)	<input type="checkbox"/> 627(含)以上(可抵修「基礎學術英文」4學分) ※本測驗無說寫，需搭配相當中高級說寫成績
	<input type="checkbox"/> CBT(無口說)	<input type="checkbox"/> 197(含)以上(可抵修「基礎學術英文」4學分) ※本測驗無口說，需搭配相當中高級口說成績
	<input type="checkbox"/> iBT	<input type="checkbox"/> 87(含)以上(可抵修「基礎學術英文」4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95(含)以上(可抵修「基礎學術英文」及「人文社會英文」6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IELTS 國際英語英文測驗		<input type="checkbox"/> 6.0(含)以上(可抵修「基礎學術英文」4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6.5(含)以上(可抵修「基礎學術英文」及「人文社會英文」6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FLPT-English 外語能力測驗		<input type="checkbox"/> 聽讀 195(含)以上，寫作 B、口說 S-2+(含)以上 (可抵修「基礎學術英文」4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聽讀 240(含)以上，寫作 B、口說 S-2+(含)以上 (可抵修「基礎學術英文」及「人文社會英文」6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Cambridge Main Suite 劍橋大學英語能力認證分級測驗		<input type="checkbox"/> Cambridge English: First (FCE) (可抵修「基礎學術英文」4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Cambridge English: Advanced (CAE) (可抵修「基礎學術英文」及「人文社會英文」6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劍橋領思職場英語檢測 Linguaskill Business(更名前為 BULATS 劍橋大學國際商務英語能 力測驗)		<input type="checkbox"/> 聽讀 B2(含)以上，說寫 B2(含)以上 (可抵修「基礎學術英文」4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聽讀 C1(含)以上，說寫 B2(含)以上 (可抵修「基礎學術英文」及「人文社會英文」6學分)
其他考試：		

驗覈結果 (由審核單位填寫)	
<input type="checkbox"/> 抵修「基礎學術英文」4 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抵修「基礎學術英文」及「人文社會英文」共 6 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必須修課	
承辦單位\大武山學院	
審核單位\英語學系 應用英語學系	
登錄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第二部分、來自英語系國家 (國別： ) 之外籍學生  可抵修「基礎學術英文」及「人文社會英

承辦單位\大武山學院	
審核單位\英語學系 應用英語學系	
登錄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文」6 學分

說明：

- 一、 依據本校學生英文基本能力鑑別審核及輔導實施要點第六點辦理抵修通識英文課程申請。
- 二、 外籍生申請抵修英文者，需檢附個人護照影本。
- 三、 為配合學生選課，本申請於每學期開學兩週內完成相關程序。抵修申請通過後，請向大武山學院退選抵修之英文課程。
- 四、 此表格經108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應用英語學系系務會議(追認)、108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英語學系系務會議及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通識教育中心事務會議審議通過。

## 各學系（學程）不計入通識學分之課程一覽表(112學年度暑期適用)

109年5月29日本校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通識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09年6月11日本校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通過  
 110年5月21日本校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通識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10年6月3日本校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通過  
 112年5月15日本校111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大武山學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12年5月25日本校111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學院	系所（學程）	109-110 課群名稱	111(含)後 課群名稱	課程名稱	備註
教育學院	教育學系	美學與文化		表演藝術	
		社會科學與 應用	公民與社會	非營利組織與社 會參與	
		自然科學與 科技應用	自然與科技	自然科學通論	
	特殊教育學系	倫理與公民	美學與文化	創意思考	
	幼兒教育學系			無	
	教育心理與輔 導學系	倫理與公民	美學與文化	生命教育	
		社會科學與 應用	公民與社會	心理學通論 生涯規劃	
	理學院	應用數學系	資訊課程		計算機概論
社會科學與 應用			公民與社會	個人理財規劃	
實證與數學 推理			自然與科技	數學與生活應用	
				數學史	
				數學探索	
				統計分析與生活 應用	
頑想學概率：機率		夏季學院課程			
應用物理系		自然科學與 科技應用	自然與科技	物理科學與生活 應用	
				地球科學通論	
				自然科學通論	
		物質科學			
		自然科學與 科技應用	自然與科技	輕鬆學力學	eWant 線上課 程
應用化學系	自然科學與 科技應用	自然與科技	STS 導向自然科 學通論		

學院	系所(學程)	109-110 課群名稱	111(含)後 課群名稱	課程名稱	備註	
				生活科技通論		
				化學與生活應用		
				生物、醫學與健康		
				生命科學通論		
				自然科學通論		
				物質科學		
	體育學系			無		
	科學傳播學系	資訊課程			程式設計	
		自然科學與 科技應用	自然與科技		STS 導向自然科學通論	
					大眾科學與傳播	
				地球科學通論		
				自然科學通論		
				科學教育通論		
人文社會學院	中國語文學系	美學與文化		文學與創作		
				詩詞賞析		
				小說選讀		
				性別與文學		
				文學經典:《詩經》選讀	夏季學院課程	
	英語學系	美學與文化		文學與電影		
				小說選讀		
				英語短篇小說選讀		
				英語青少年文學		
				西洋通史		
			美國文化探索			
			希臘羅馬神話	夏季學院課程		
社會發展學系	倫理與公民	公民與社會		英文寫作基礎	夏季學院課程	
	美學與文化			憲法與人權		
				法律與生活		
				史學通論		
				地理學通論		
			世界環境與人文			

學院	系所(學程)	109-110 課群名稱	111(含)後 課群名稱	課程名稱	備註	
		社會科學與 應用	公民與社會	地理		
				台灣環境與社會 發展		
				媒體與社會		
				社會科學通論		
				政治學通論		
				社會學通論		
				經濟學通論		
				法學通論		
				社會分析專題		
				公共政策通論		
	文化創意產業 學系	倫理與公民	美學與文化	公民與社會	哲學與當代議題	
					創意思考	
	視覺藝術學系	美學與文化	美學與文化		智慧財產權	
					美學與鑑賞	
					藝術欣賞	
					視覺文化導論	
	音樂學系	美學與文化	美學與文化		陶藝欣賞	
					表演藝術	
					音樂欣賞	
					世界音樂	
					歌劇欣賞	
					音樂與媒體	
					古典音樂賞析	
					音樂科技與應用	
	應用英語學系	美學與文化	美學與文化		西洋古典音樂史	夏季學院課程
					英語短篇小說選 讀	
英語青少年文學						
文學與電影						
				美國文化探索		

學院	系所(學程)	109-110 課群名稱	111(含)後 課群名稱	課程名稱	備註
				日本文化探索	
				西洋通史	
				英文寫作基礎	夏季學院課程
	應用日語學系	美學與文化		日本文化探索	

學院	系所(學程)	109-110 課群名稱	111(含)後 課群名稱	課程名稱	備註
管理學院	商業自動化與管理學系	資訊課程		網頁設計	
				商業簡報應用	
				程式設計	
		社會科學與應用	公民與社會	經濟學通論	
				管理學通論	
		自然科學與科技應用	自然與科技	資訊管理通論	
	行銷與流通管理學系	社會科學與應用	公民與社會	經濟學通論	
				管理學通論	
	休閒事業經營學系	倫理與公民	美學與文化	創意思考	
				公民與社會	職業道德與職場倫理
	不動產經營學系	資訊課程		計算機概論	
		社會科學與應用	公民與社會	經濟學通論	
				管理學通論	
	企業管理學系	資訊課程		文書處理與應用	
				試算表應用	
				計算機概論	
				商業簡報應用	
用 Python 做商管程式設計				夏季學院課程	
初級程式設計-Python				夏季學院課程	
倫理與公民	美學與文化	創意思考			

		民	化		
		社會科學 與應用	公民與社 會	經濟學通論	
				管理學通論	
				心理學通論	
				管理思想概論	
	國際經營與貿易 學系	資訊課程		計算機概論	
		社會科學 與應用	公民與社 會	經濟學通論	
	財務金融學系	倫理與公 民	公民與社 會	職業道德與職場倫理	
				財富管理	
		社會科學 與應用		經濟學通論	
				管理學通論	
				生活經濟學	
				管理思想概論	
				個人理財規劃	
				實證與數 學推理	自然與科 技
		創作者必須要懂的經 濟學	夏季學院 課程		
社會科學 與應用	公民與社 會	創意學經濟	eWant 線 上課程		
會計學系	倫理與公 民	公民與社 會	職業道德與職場倫理		
			財富管理		
	社會科學 與應用		經濟學通論		
			管理學通論		
			生活經濟學		
實證與數 學推理	自然與科 技	個人理財規劃			
大數據商務應用 學士學位學程	資訊課程		資料科學程式設計	夏季學院 課程	
			用 Python 做商管程 式設計	夏季學院 課程	
			初級程式設計-Python	夏季學院 課程	

電腦與通訊學系	自然科學與科技應用	自然與科技	科技新知通論	
資訊工程學系	自然科學與科技應用	自然與科技	科技新知通論	
	資訊課程		初級程式設計-Python	夏季學院課程
電腦科學與人工智慧學系	/		巨量資料分析	夏季學院課程
			電腦遊戲設計導論	夏季學院課程
	資訊課程		用 Python 做商管程式設計	夏季學院課程
			初級程式設計-Python	夏季學院課程
	自然科學與科技應用	自然與科技	資訊管理通論	
	實證與數學推理		頑想學概率：機率	夏季學院課程
資訊管理學系	/		巨量資料分析	夏季學院課程
			資料科學程式設計	夏季學院課程
	資訊課程		用 Python 做商管程式設計	夏季學院課程
			初級程式設計-Python	夏季學院課程
	自然科學與科技應用	自然與科技	數據驅動創新實踐	eWant 線上課程
	社會科學與應用	公民與社會	經濟學通論	
			管理學通論	
	自然科學與科技應用	自然與科技	科技新知通論	
資訊管理通論				

	智慧機器人學系	自然科學 與科技應 用	自然與科 技	資訊管理通論	
				科技新知通論	
	※資訊學院各科系不必修習共同教育資訊課程(2 學分/2 小時)， 不足 2 學分由博雅教育課程補足				

補充說明：各「系所(學程)」學生若修習所對應之「課程名稱」欄內之課程，依規定，無法計入該學生之通識學分。

例如若教育系學修習「表演藝術」，所得學分無法計入該學生之通識學分。

# 國立屏東大學推動屏東學課程實施辦法

112 年 5 月 25 日本校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通過

- 第一條 為培養學生在地關懷、社會責任與國際視野，實踐學校教學與地方脈動的連結，推動必修屏東學課程。以屏東之自然、人文、社會、教育、科技、管理及產業等範疇，豐富學生學習歷程與在地生活經驗，並促進跨學科應用與實踐。
- 第二條 本辦法所稱「屏東學」課程係指本校學術單位開設課程名稱含「屏東學」字樣之課程。
- 第三條 112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日間部大學生，須修畢屏東學課程始得畢業。
- 第四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訂時亦同。

本規章負責單位：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